

证券代码：833251

证券简称：东忠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杭州东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，决定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股东会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不设置其他方式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进行表决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5日10:00:00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3251	东忠科技	2026年5月12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

本公司聘请的浙江儒毅律师事务所2位律师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-----	------	--------

号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.00	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
2.00	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	
3.00	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	
4.00	《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	
5.00	《拟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审计机构》	
6.00	《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	
7.00	《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敞口授信额度》	

议案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公告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7.00），回避表决股东为（株式会社东忠、杭州东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丁伟可。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

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年5月15日8时至10时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路590号1号楼101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丁伟可

联系电话：0571-28997700 传真：0571-28997676

邮政编码：310052

联系地址：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路590号1号楼101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杭州东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